

泉教函〔2018〕60号  
答复类型：B

##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1043号建议的答复函

余天资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重视乡镇中学生厌学问题的建议》收悉，现将有关工作情况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我市把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作为教育改革的重点工作，不断加大对农村学校的扶持力度，通过德育管理、师资培训、教学改革、关爱帮扶等措施，大力提升乡镇中学的办学水平，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。

1. 加强思想道德建设，推动核心价值观教育。围绕落实“立德树人”教育根本任务，指导学校深入贯彻《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》，创新工作形式，丰富活动载体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切实提高青少年学生思想道德素养。结合重要时间节点，开展心理健康、规范养成、志愿服务等主题实践活动，组织参与福建省首届“最美学生”、市

“美德少年”等评选活动，各地组织开展本辖区的获奖学生先进事迹宣讲活动，并通过泉州德育网、泉州德育微信公众号开辟专栏宣传先进事迹，让身边先进典型更好地发挥示范引领作用。

**2. 加强教师业务培训，促进教育均衡发展。一是关注乡镇教师成长。**近年来，实施了泉州市农村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工程、农村校长教育管理能力提升工程、乡村校长助力工程、乡村教师素质提升工程等培训项目，努力提升乡村学校教师素质。结合学校的办学实际，聘请专家授课指导并组织教师外出跟岗学习，通过在岗实践等环节，提升教师培训实效。此外，开展全市中小学班主任岗位培训、少先队辅导员及团干部培训等，提升教师业务素养，特别是与学生和家长沟通方面的能力。**二是加大送教下乡力度。**每年组织以福建省特级教师、教学名师参与的泉州市“特级教师和优秀教师讲学团”乡镇、农村学校巡回讲座活动。去年，为广大乡村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举办了近百场专题讲座，以及示范公开课、说课和评课等教学活动，有效发挥了名师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。**三是加强校际教学教研活动。**组织举办泉州市教科研成果推广暨中学名师送教送研下乡活动，推广我市教科研优秀成果，促进优质资源共享。

**3. 着力教育教学改革，缓解学生学习压力。一是加强义务教育课程教学改革。**近年来，市教育局深入贯彻落实教育部印发《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（试行）》，引导中小学树立“面向全体学生，促进每一个学生全面和谐发展”的素质教育发展理念，结合实际，重建和完善了学校教育教学管理制度。

度，融洽师生关系，尤其让学困生减轻了心理负担，增强了学习自信心。二是规范办学行为，落实常规管理。市、县两级教育行政部门加强对学校办学行为及教学常规管理检查，通过每年制定全市统一校历，规范学生在校时间和教学要求，把学生“减负”工作落到实处。严禁分设实验班、快慢班或重点班，严禁以学生学业成绩排列名次，并切实做好“学困生”和“留守儿童”的帮扶工作。

4. 加大关爱力度，提高特殊群体学生的教育获得感。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，越来越多学龄阶段的青少年跟随在外务工的父母来到城镇学习、生活。市教育局按照“平等·融入·成才”的理念，坚持一视同仁的原则，先后出台多项政策，切实维护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的入学权益，使他们在教育权利、入学机会、教育收费、学校管理等方面，与本地学生享有同等的权利和机会，据统计，泉州市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就读率占 82.5%。每年暑期，市教育局举办优秀外来务工人员子女、留守儿童“泉州文化游”“寻访红色足迹”夏令营等活动，激发学生的爱国爱乡热情，树立积极向上、奋发进取的学习精神。

近几年来，我市通过优布局、强管理、促均衡、提质量，不断提升乡村学校的办学水平。但由于受制于地区间发展不平衡，乡镇中学的办学条件相对薄弱，师资力量相对不足，社会环境较为复杂等因素，导致了学生厌学问题的产生。今后，市教育局将进一步做好以下几项工作：

1. 开展主题活动，加强学生思想道德建设。深入开展遵守《中小学生守则》(2015 年修订)教育实践活动，各校要

把《守则》要求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，融入学生生活中，积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主题活动，通过升国旗仪式、入党入团入队仪式，利用校外活动场所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教育，把教育教学、社会实践、文化育人、典型引领、制度规范等结合起来。同时，各校利用校园广播、宣传栏、校刊校报、校园网、微信公众号、QQ群等渠道宣传好人好事、学习标兵等先进事迹，形成崇德向善、积极进取良好教育氛围。

**2. 加强心理辅导，做好特殊群体学生的关爱帮扶。**开展“阳光心理·健康成长”2018年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宣传月活动，加强学生心理辅导与咨询工作，正确引导学生合理使用手机、网络等信息设备，重点关注特殊群体学生心理健康。举办“做智慧父母，育健康孩子”家庭教育进学校公益巡讲活动，指导家长掌握科学的家教方法。进一步做好留守、流动少年的教育服务工作，实施关爱行动。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完善家庭、学校、基层组织、政府和社会力量相衔接的未成年人重点群体关爱服务网络，加强对“问题少年”“农村留守儿童”“农村寄宿生”“进城务工子女”以及缺少家庭教育的特殊青少年等群体的关注、教育和帮扶，建立定期联系制度和定人帮扶制度。

**3.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提升乡村教师的业务素养。**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，持续加大对偏远、落后乡村中小学倾斜支持力度，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。同时，深化义务教育乡村薄弱校“委托管理”等改革，完善名校带弱校、新校等集团化办学模式。继续推动“特

级教师和优秀教师讲师团”巡讲工作，开展名校名师进乡村学校专题讲座，以公开课、说课和评课形式为一线教师进行示范指导，提升教学水平；积极发挥市、县名师工作室的研训优势和辐射作用，定期组织送教下乡活动，促进乡镇学校师资水平和教学教研水平稳步提升。以泉州市心理教师成长工作坊为平台，常态化开展教师体验式心理健康培训活动，提升教师的职业的幸福感。依托“泉州市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指导中心”举办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师资培训活动以及心理咨询技术专题讲座，以积极心理学的理论方法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，帮助克服学生的厌学情绪。在全市教师队伍中开展“克服职业倦怠，呼唤教育情怀”师德大讨论，在泉州晚报开设“教育随笔”专栏，并将优秀作品结集出版，营造良好的尊师重教的社会氛围。

感谢您对教育事业的关心，我们将把您的建议落实在教育管理工作中，结合我市教育工作实际，营造良好学习风气，促进学生健康成长。

分管领导：王瑞钦

经办人员：金 剑

联系电话：22783508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8年5月28日

抄送：市人大人事代表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